证券代码：300755　　证券简称：华致酒行　　公告编号：2026-025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向东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9 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致陈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致陈香”）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申请总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具体金额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期限

为 12 个月，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票据、保函、信用证等有关业务，公司拟对其申请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华致陈香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及发展规划需要，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目前，华致陈香经营状况稳定，业务和财务风险可控。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